

惠安县人民政府文件

惠政文〔2021〕54号

惠安县人民政府关于惠安县黄塘镇西南部片区 (智创空间)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黄塘镇人民政府:

你镇《关于审批惠安县黄塘镇西南部片区(智创空间)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(黄政综〔2021〕14号)收悉。经县政府第4次常务会议、县委常委会第140次会议研究,原则同意《惠安县黄塘镇西南部片区(智创空间)控制性详细规划》(以下简称控规),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:

一、原则同意智创空间城西“产一城一旅”融合示范区、智创空间样板片区的职能定位,综合交通组织、项目配套、生态环境特点和建设条件,以及未来的发展趋势,打造具有闽南地域文

化，集“现代化产业、产业研学游、田园生活社区”于一体，宜居宜业宜游的都市产业综合体。

二、控规范围东至世茂花田小镇二期，南至尖山山麓，西南侧为亭林村，北至泉三高速南惠支线与城西大道交汇处。涵盖现代化产业区、生态农业观光区、田园生活社区三大功能。形成“两心两区三轴三园”的空间布局结构。两心：规划集社区与片区服务为一体的片区中心和中部绿心。两区：北部的工业片区和南部的生活片区。三轴：片区内两纵一横共三条主干道串联了范围内工业片区和生活片区，形成片区三条综合发展轴。三园：结合现有东部、西部、北部的基本农田和林区打造东、西、北三个生态农业观光园。

三、同意控规确定总用地面积 69.63 公顷（合 1044.45 亩），其中建设用地面积 48.5 公顷（合 727.5 亩），规划居住人口约 0.6 万人。

四、在下一阶段工作及规划实施过程中，需尊重地形地貌，突出片区生态环境优势，注重“显山露水”提升建设品味。要注重提高规划管理科学化水平，加强对土地资源、空间资源开发与利用的刚性约束，有序控制土地开发，推动该片区的集约、高效发展；黄塘镇及县直各部门要增强法制意识和大局意识，认真依法组织实施，加大宣传力度和执法力度，确保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。

五、经批准的控规是项目规划、建设、管理的依据，具有法律效力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严格遵照执行。如有变更和调整，应按法定程序呈报县政府审批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城西片区建设指挥部，县发改局、资源局、住建局、工信商务局、
交通运输局、泉州市惠安生态环境局、教育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利局、
文旅局、民政局、卫健局、城管局、供电公司、福建广电网
络集团惠安分公司、燃气公司、电信公司、黄塘镇亭林村。

惠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5月31日印发
